



面對邪惡罪犯 媒體須揚清激濁

文平理

「35+」串謀顛覆案審結，黎智英案仍在審訊當中，公正嚴謹的審訊過程展示香港法治水平。然而，有部分海外和本港媒體對法院審案指手畫腳，更有媒體為亂港分子辯駁、營造他們的「英雄人設」，是非不分，向社會傳達不良訊息，影響極之惡劣，尤其荼毒心智未成熟的青少年，灌輸他們錯誤價值觀。面對邪惡的罪犯，一個公允的媒體應持有正義的態度和立場，起到激濁揚清的媒體責任。

「35+」濫用選舉機制，威脅特區管治，製造社會仇恨，涉案人得到法律制裁，本來大快人心。可是，有媒體透過訪問旁聽人士，有意無意淡化被判刑人士所作所為，把他們形容為值得同情。更有甚者，藉被訪者之口稱呼罪犯為「政治犯」「非常尊重」，被告參與組織違法「初選」是「希望香港有人權、有民主」，故意挑釁香港法治。

「35+」不是什麼自由民主，是徹頭徹尾的顛覆圖謀；被告不是什麼「政治犯」，而是觸犯刑事和國安法律的違法者。在案件審訊期間和結案之後，外部反華勢力極力抹黑，特區政府馬上嚴正反駁和澄清，連普羅市民都自發跑到英美駐港領館抗議，發聲駁斥謬論。作為媒體，有專業的編採團隊、豐富的新聞資料庫，要梳理涉案人背景和案發的前因後果相信不太困難，不論採訪對象、評論角度為何，對於犯罪行為，絕不能有任何一絲認同，否則只會導人入歧途。被告之一的戴耀廷曾表明「35+」計劃是「大殺傷力憲制武器」，涉案人又共同簽署所謂「墨落無悔」聲明圖謀進行選舉協調，「真攞炒十步曲」對香港社會正常運作、市民日常生活以至社會有效管治有極大危害，即使香港國安法生效後，涉案人仍無視法律，繼續進行圖謀。這些事實，只需在互聯網稍為搜集一下資料都可了解得到。所謂「揚清激濁」，就是對於犯法行為，必須嚴肅批判，並進行普法教育，發揮警揚作用並引導社會大眾遵紀守法。部分媒體罔顧實情，為反中亂港分子叫囂喊冤，有違新聞客觀報道原則。

媒體有傳遞正確信息、教化大眾的社會責任，一字一句都對社會價值觀造成影響。執法部門對戴耀廷等人進行深入調查和依法查處，組織「35+」的違法性質證據確鑿，涉案者受懲，是有應得的。有部分媒體故意美化犯罪者所為，無異於教人漠視法紀。

甘當外部勢力代理人，進行對抗國家、破壞「一國兩制」、妄圖割裂香港與祖國的人，注定沒有出路，特區制度裏不存在他們肆意妄為的空間。雖然社會走向由治及興的階段，但暗流仍然湧動，部分媒體不管是被人利用傳遞錯誤信息，還是披着「媒體」外衣進行政治煽動活動，都必定會受到社會的抵制和唾棄。

「35+」串謀顛覆案裁決公正 危害國安必究必懲



「35+」串謀顛覆案日前在西九龍裁判法院宣判。作為香港首宗顛覆國家政權案件，今次案件審理歷時超過3年，過程獨立公開、公平公正。在庭上，法官充分允許控辯雙方闡述己方觀點，並在判詞中給出了清晰的裁決理據。今次案件審訊，不僅充分彰顯香港司法制度的公正性和獨立性，亦對意圖顛覆香港憲制秩序、破壞香港社會穩定的嚴重違法行為作出了全面而深刻的警示。必究必懲是普通法的重要精神，罰當其罪是司法公義的體現，美西方藉此案抹黑攻擊香港司法，再次暴露其顛倒黑白、不惜將法治問題政治化的醜惡嘴臉，這些抹黑攻擊只能自曝其醜，根本無損香港法治尊嚴。

陳克勤 立法會議員

作為香港首宗涉及「串謀顛覆國家政權」罪名的案件，今次宣判備受外界關注。在判詞中，法官清晰指明意圖推動「攞炒十步曲」計劃的戴耀廷，是計劃的發起者、組織者及幕後主謀，故此法官決定將其列入「首要分子」，以15年為量刑起點，考慮認罪情況後，判處10年監禁等。判刑充分體現法庭負責任地確定罪在法內符合相稱性。

必究必懲是普通法重要精神

危害國家安全在任何國家都屬重罪，法院對戴耀廷等人判刑於法有據，罰當其罪，彰顯法治公義。「35+」串謀顛覆案作為香港首宗涉及顛覆國家政權罪的審理，判刑向全社會傳遞明確的信號，危害國安必究必懲，警揚大眾任何挑戰香港法律、試圖破壞國家安全的行為，都會受到法律的嚴懲。

根據《聯合國憲章》為基礎的國際法及國際慣例，維護國家安全是所有主權國家的固有權利。很多普通法司法管轄區，包括美國、英國、加拿大等，都制定了多部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美英等國都有制定維護國安的法

律，而且罪名繁多，刑罰嚴峻。2021年美國國會山莊騷亂事件，截至2023年12月，已經有745名參與者被定罪，部分主要領袖被判17年至22年有期徒刑；2017年西班牙加泰羅尼亞自治區發起所謂「獨立公投」，主謀和積極參與者都被重判。

與之相比，「35+」串謀顛覆案，罪成被告不過45人，發起人戴耀廷的刑期最高，亦不過被判處10年有期徒刑。顯而易見，對於顛覆國家政權的罪犯，美國的判刑比香港更為嚴厲。美西方外部勢力對此視而不見，大放厥詞，再次證明外部勢力對本港司法機構、國安法律的抹黑指控毫無道理，虛偽雙標令人不齒。

罰當其罪顯現司法公義

按罪刑相適應原則，犯多大的罪，就應承擔多大的刑事責任，被判處多重的刑罰，做到重罪重罰、輕罪輕罰，罪刑均衡。這是法律公平的要求，也是正確適用法律的標誌。

在庭審過程中，已揭示的大量事實證據表明，戴耀廷等人組織的所謂「初選」，根本不是追求什麼「自由民主」，而是圖謀癱瘓特區

政府運作、顛覆國家政權，嚴重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法庭裁定戴耀廷等4名被告為首要分子，其餘均是積極參與者，並根據案情的嚴重程度、各罪犯被告的角色等因素作出不同判刑；在量刑時既考慮香港國安法罪行條款，也兼顧本地刑法所跟隨的普通法原則，體現香港國安法與本地法律兼容互補，尊重「一國兩制」精神，罰當其罪，充分顯現出香港司法公義。

香港法院在審訊此案時，充分展現了獨立、公正和專業的精神。法院依據事實和法律，對戴耀廷等被告進行了公正的審判。在審訊過程中，法院不僅考慮了被告在案件中的角色、作用和認罪態度，還根據被告的參與程度確定了量刑起點，體現了罪責刑相統一的原則。這種審判方式不僅彰顯了法治的公義，也維護了香港法治的權威和尊嚴。

英美等西方國家罔顧事實，攻擊香港的司法，攻擊香港國安法和案件相關法律，企圖利用政治力量干預香港特區的司法程序，這種將法治問題政治化的慣用伎倆，只能自曝其醜，卻絲毫不能動搖香港的法治根基。

懲治顛覆犯罪 堅持法治原則

黃國恩 民建聯常委 香港中律協副會長 全國港澳研究會會員



「35+」串謀顛覆案是香港首宗顛覆國家政權案，備受國際關注。審訊期間，以美國為首的西方反華勢力經常連同外逃的反中亂港分子，抹黑香港法治及司法獨立。香港法官無畏無懼守護法治，依法完成審訊及作出判刑，值得讚賞。

法庭最終判刑，罪成被告由監禁4年2個月至10年不等，按他們刑責、參與程度及其在案中的角色判刑，基本上符合罪刑相適應的原則，不認罪的被告在審訊時充分享有基本法下的辯護權利及人權保障，香港國安法亦訂明在防範、制止和懲治危害國家安全犯罪時，必須堅持法治原則、無罪推定及「一案不兩審」的原則。案件是公開審訊的，公眾人士可以旁聽，媒體可以報道審訊，過程透明公開，定罪與否完全依照在法庭上控方提交的證據及被告作

出的抗辯理由，經三位專業法官審視，最後依法作出裁決，而被告亦有聘請律師及充分的辯護權利。

法庭在判刑時亦詳細解釋判刑考慮因素及原則理據，完美示範香港是法治社會，無論是什麼人觸犯香港法律，都要受到法律制裁，一切依法辦事，法院根據基本法獨立行使司法權，不受任何干擾，這點不容置疑。

在香港法庭判刑後，美國國務院抹黑判刑不公，並向多名負責執行國安法的香港官員施加簽證限制。美國厚顏無恥的雙重標準，只許自己有嚴苛的國家安全法，卻對香港依法維護國家安全作出無理抹黑，干涉中國內政及香港事務，盡顯霸權野心及邪惡本性，這些行為必須受到嚴厲譴責。

本港法律界十分支持今次判刑，認為對社會上蠢蠢欲動、企圖破壞國家安全的

人，起了極之有效的警醒作用，讓他們知道違反國家安全法律會有嚴重後果。判刑不單彰顯了法律公義，而且證明了香港國安法的確是香港的保護傘，對於築牢國家安全屏障，有着十分重要的作用，確保香港的繁榮安定，「一國兩制」能夠行穩致遠。國家安全是國家重中之重的大事，2019年修例風波，正是由於特區出現國家安全漏洞，導致外國勢力滲透，進行內外勾結所致，對香港社會和諧穩定構成極嚴重威脅。香港國安法律和執行機制得以完善，反中亂港勢力不可再囂張作惡，社會得以撥亂反正，邁向由治及興。

「35+」串謀顛覆案各罪成被告在香港國安法生效後，仍繼續在立法會選舉中企圖奪權、癱瘓特區政府的陰謀計劃，證據確鑿，被定罪可謂咎由自取，罪有應得。今次判刑彰顯了法律公義，示範了香港良好的法治水平。

匯聚全球資本 打造金融新生態

許小哲 重慶市政協委員 就是敢言常務副主席



國務院副總理何立峰近日在國際金融領袖投資峰會上指出，「習近平主席和中央政府始終十分關心、高度重視香港發展」，「把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建設好、鞏固好、發展好，既是香港所需，也是國家所需」。中央對香港國際金融中心作用給予高度肯定，對香港未來發展寄予厚望，為香港的金融改革發展提供了強而有力的支持和保障。香港有着開放的經濟體系、健全的法制環境和高效的金融服務，鞏固並發展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不僅是香港自身發展的迫切需求，更是國家整體發展戰略的重要組成部分。

別是隨着國家「一帶一路」倡議和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的深入推進，香港金融發展正持續迸發新的活力與動能，香港將迎來更多機遇和平台、拓展話語權和影響力。香港要充分利用「一國兩制」的獨特優勢，突破傳統框架，加強與國際金融市場的互聯互通，保持市場穩定，才能更好地適應國際金融市場的發展變化和滿足國家整體發展戰略的需要。

分享經濟增長紅利

當然，香港也需要不斷提升自身的金融服務水平和競爭力，金融機構之間加強合作，共同開發新產品、拓展新市場；金融機構和監管部門之間要加強溝通與協調，共同提升監管效能和風險防控能力；金融人才之間要加強交流與合作，共同提升專業素養和創新能力。比如，香港金融機構從戰略性思維出發，幫助外資通過香港成熟且優化的金融平台進入內地市場，分享經濟增長紅利，也可以協助中東投資者關注中國的高端製造、金融科技、新能源、銀行業、生物製藥與新農業來港上市，吸引更多境外投資者和資金，實現互利共贏。

當前香港在經濟增長率、進出口數據、投資收入以及就業市場氣氛等方面，多維度展現出積極態勢和成果，這些無疑是對香港努力拼經濟的最好證明。然而，香港的未來不僅在於保持現有的經濟成果，更在於不斷探索與創新，要堅定不移地秉持開放、創新、合作的發展理念，攜手各界共同塑造一個具備全球競爭力的經濟體系，推動經濟的多元化和國際化進程不斷邁向新台階，共同開創香港經濟發展的新篇章。

開放合作續添香港金融活力

近年來，特區政府積極推動經濟發展，持續完善相關政策體系，通過一系列政策措施提振市場氣氛。然而，面對複雜多變的國際經濟金融形勢，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的發展也面臨諸多挑戰。何立峰副總理今次就「持續鞏固提升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地位」提出的三點建議，為香港經濟的長期發展指明了方向。特區政府和業界要認真思考並落實如何進一步深化金融改革創新，不斷提升香港的金融競爭力，拓展金融開放合作，持續增添香港的金融發展活力，對接國家發展戰略，夯實香港金融發展的根基。

作為排名亞洲第一、全球第三的金融樞紐，香港擁有完善的金融市場體系、豐富的金融產品種類和高效的金融服務網絡，吸引更多來自全球的金融機構和投資者，是連接內地與國際金融市場的重要橋樑。特

釋放港交所潛力 深化互聯互通

鄧肇峰 沙田區議員 新社聯副秘書長



近期港交所動態頻繁，從推出虛擬資產指數系列、籌建利雅得辦事處、到與恒指公司合推滬深港通中國企業指數，展現其銳意進取的商業發展策略。適逢內地與香港資本市場互聯互通迎來開通十周年，港交所發布《內地與香港資本市場互聯互通十周年白皮書》，提到內地投資者截至9月底經由港股通持有香港證券投資組合的市值已達到3.359萬億港元，相比2014年底增加257倍。今年首三季，北向及南向交易的日均成交額分別錄得1,233億元人民幣和383億港元，與2014年開通首月相比，分別增加21倍和40倍。白皮書提到擴大及優化機制，可以為內地與香港市場互聯互通未來發展指明方向。

港交所作為香港唯一的證券交易所營運商，同時肩負市場監管職責。從國家戰略、市場創新和國際競爭三個維度分析，未來港交所應專注商業發展，釋放監管職能的必要性與迫切性。

檢討更新監管職責與角色

首先，從國家戰略層面看，「十四五」規劃明確香港要鞏固國際金融中心地位。最新數據顯示，互聯互通機制十年來完成177萬億元人民幣跨境交易，以及上面提到的南向通日均成交額較十年前增長40倍達383億港

元，都充分證明香港在連接內地與國際市場方面的獨特價值。若港交所能夠檢討更新監管職責與角色，將能更靈活地開拓創新業務，更好地服務國家戰略需求。

其次，從市場創新角度看，港交所於11月15日推出虛擬資產指數系列，是其積極擁抱金融科技創新的重要舉措。這一指數系列不僅符合歐盟基準法規（EU BMR），更是亞洲時區首個權威的虛擬資產定價基準。不過，值得注意的是，由於港交所承擔監管職責，在推動類似創新業務時，將不可避免地面臨角色衝突。作為監管者，要考慮風險控制，作為商業機構則需要積極創新，這種內在矛盾必須及早化解，暢順決策效率和創新動力。

從國際競爭態勢來看，新加坡、東京等亞洲金融中心正在加速發展，中東地區也在積極打造金融樞紐。港交所即將在沙特利雅得設立第六個海外辦事處，體現了拓展國際市場的決心。然而，要在激烈的國際競爭中保持優勢，港交所需要更大的經營自主權和更靈活的商業決策機制。正如財政司司長陳茂波指出，香港股市市值佔我國GDP的28%，相較美國主要交易所市值佔其GDP的170%，發展空間仍然巨大。

擴產品覆蓋範圍 專注商業發展

更為重要的是，香港已建立成熟的金融監管體系，證監會完全有能力接管相關監管職

責。這種職能轉移不僅符合國際慣例，更能提升監管的專業性和獨立性。港交所近期與恒指公司合作推出滬深港通中國企業指數，涵蓋80家市值最高的中國企業，這類創新舉措正需要一個專注商業發展的交易所營運商推動。

展望未來，港交所應重點發展以下領域：一是深化互聯互通機制，擴大產品覆蓋範圍，強化香港作為離岸人民幣中心的地位；二是加強金融科技创新，從虛擬資產到ESG投資等新興領域全面布局；三是優化全球業務網絡，通過海外辦事處建設強化與主要金融市場的聯繫；四是豐富產品體系，開發更多符合市場需求的創新工具。

當前，國際金融格局正在發生深刻變革，香港面臨前所未有的機遇與挑戰。港交所轉型為專注商業發展的市場營運商，將不僅符合國家「推動金融高質量發展」的要求，更是提升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競爭力的必然選擇。通過這一轉型，港交所將能夠更好地把握「一帶一路」倡議和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帶來的歷史機遇，為鞏固和提升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地位作出更大貢獻。

面向未來，一個擺脫監管職責、專注創新發展的港交所，必將為香港金融市場注入新的活力，推動香港在新時代金融變革中佔據更重要的地位，為實現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目標貢獻更大力量。